

十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北京中医药大学北京中医药大学北京中医药研究院2021年改善基本办学条件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、▲不锈钢边台，3、病理湿标本柜（通风型），4、病理蜡块柜，5、病理切片柜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国马斯尔福实验室设备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98人，营业收入为8454.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220.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6、密集柜（智能型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金明泽办公家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人，营业收入为1322.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71.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；

3. 1、解剖台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中宝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08人，营业收入为243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；

.....

本项目所属行业：工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国马斯尔福实验室设备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1年7月2日